

Research on Consumer Preferences and
Public Policy of Traceable Food

可追溯食品 消费偏好与公共政策研究

侯博 / 著

www.oxfordtextbooks.co.uk
ISBN 978-0-19-923882-2

可逆減數學

同族圖卦與公共底的解題法

周易研究

www.oxfordtextbooks.co.uk

Research on Consumer Preferences and
Public Policy of Traceable Food

可追溯食品
消费偏好与公共政策研究

侯 博 /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可追溯食品消费偏好与公共政策研究 / 侯博著. --

北京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2018.2

ISBN 978 - 7 - 5201 - 2009 - 8

I . ①可 … II . ①侯 … III. ①食品 - 消费习惯 - 研究
- 中国 IV. ①F76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314579 号

可追溯食品消费偏好与公共政策研究

著 者 / 侯 博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颜林柯

责任编辑 / 颜林柯 刘 翠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经济与管理分社 (010) 59367226

地址：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100029

网址：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18

印 装 / 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16.75 字 数：257 千字

版 次 / 2018 年 2 月第 1 版 201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201 - 2009 - 8

定 价 / 79.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读者服务中心 (010 - 59367028) 联系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言

频发的食品安全事件引发了全球消费者的恐慌，当前消费者高度关注食品安全问题，迫切需要市场能够提供信息透明、有安全保障的高质量食品。目前，食品可追溯体系已被公认为是能够有效消除信息不对称、科学识别食品安全风险责任并对问题食品实施有效召回的主要工具之一，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普遍建立了食品可追溯体系，这在加强食品安全、控制食源性疾病和保障消费者利益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近年来中国制定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尤其对肉、菜等大众化食品逐步建立起食品可追溯体系。2015年和2016年的中央一号文件更是明确提出“建立全程可追溯、互联共享的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信息平台”，为食品可追溯的建设提供政策支持。事实上，商务部、财政部等2010年起至今分五批在全国范围内选择了58个城市作为猪肉等肉类可追溯体系建设试点。然而，多年来的实践证明，中国可追溯猪肉市场体系建设并未取得实质性进展。

与普通食品相比，生产具有安全信息的可追溯食品必然增加生产成本，成本的高低取决于所包含的可追溯信息是否完整，并最终体现在可追溯食品的市场价格上。虽然可追溯食品有助于消费者识别食品安全风险，但由于受到个体特征、消费偏好、风险感知差异的影响，消费者对具有不同层次可追溯信息组合的可追溯食品的偏好并不相同。向消费者提供部分可追溯信息，虽然成本较低但可能不能覆盖消费者所关注的全部风险节点；若向消费者提供完整的可追溯信息，虽然可追溯性强但额外成本高，可能超出多数消费者的购买能力。如何基于客观现实，在市场上形成具有不同可追溯信息组合的可追溯食品体系以满足不同消费者的需求，成为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实施相应政策的基点。

作者在大量调查数据的基础上，运用信息经济学、实验经济学和计量经济学等多学科理论与方法，重点从支付意愿和消费偏好两个方面，深入研究消费者对可追溯食品信息属性的支付意愿和偏好，进而基于个体消费偏好估计不同类型猪肉的市场份额，并据此研究提出了具有中国特色的扩大可追溯食品有效供给范围的公共政策，以推动中国可追溯食品的市场普及。

值得鼓励与肯定的是，作者坚持研究和借鉴国际先进经验，运用国际上较为前沿的研究方法，立足国情，研究我国可追溯食品市场体系的发展问题。如引入额外猪肉品质检测属性以及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属性作为可追溯猪肉事前质量保证功能的信息属性，并依据猪肉全程可追溯系统中基本流程与关键节点分析，以监控猪肉生产过程与流向且通过追溯来识别风险和实施召回为基本功能，并以有效实现可靠且连续的信息流控制、多向反馈和确保具备可追溯性为基本特征，引入供应链追溯属性以及供应链+内部追溯属性作为可追溯猪肉事后追溯功能的信息属性。此外，还引入国际先进的菜单选择实验方法研究在多信息属性自主选择情境中消费者偏好动态传递的理性和非理性特征，修正了陈述性消费偏好的测度偏差，得出了“猪肉品质检测属性与供应链+内部追溯属性分别是消费者最偏好的事前质量保证与事后追溯属性，当市场无法实现个性化定制时，在预算约束条件下，由猪肉品质检测属性与供应链+内部追溯属性构成的信息组合可成为市场上首选的可追溯猪肉产品信息”等研究结论，对完善我国可追溯猪肉市场体系具有较大的参考价值。

诚然，正如作者所言，由于受到研究工具、研究资料以及研究能力的限制，目前本书研究中尚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尤其是由于受到人力、物力的限制，仅以江苏省无锡市为实验地点以及仅以猪肉为例，可能导致研究范围相对有限，影响样本的覆盖性与代表性。尽管如此，这部专著在国内可追溯食品市场研究方面还是做出了富有创新性的努力和尝试。

愿作者继续努力，在可追溯食品的消费者认知、偏好和消费行为研究领域不断探索、砥砺前行，取得更好的成绩！

胡武阳

2017年10月

前　言

食品安全风险是世界各国普遍面临的共同难题，21世纪以来中国食品安全问题尤为严峻。《中国发展信心调查（2015）》报告显示，食品安全问题已经成为中国公众最为担心的社会问题。政府努力探索有效的治理方法。食品可追溯体系已在欧美等国家和地区普遍实施并发挥了重要作用，为借鉴国际经验，自2010年起，商务部与财政部在全国分五批共选择了58个城市作为食品可追溯体系建设的试点。2015年10月国家实施的新食品安全法进一步明确提出建立食品可追溯制度，为食品可追溯体系的建立提供了法律保障。

欧盟在其实施的 EC178/2002 条例中严格界定了食品可追溯信息的内涵，要求完整的可追溯信息必须涵盖食品供应链体系的全部环节，并明确了各个环节应包含的信息属性。Hobbs（2004）的研究指出，完整的食品可追溯体系应具有事前质量保证与事后追溯的基本功能。目前在中国市场上试点的可追溯食品仅具有事后追溯功能，学者们认为这可能是中国可追溯食品市场体系建设难以成功的重要原因。然而，生产同时具有事前质量保证与事后追溯功能的可追溯食品必然会增加成本，并反映到市场价格上，消费者未必具有支付意愿，所以在中央大力支持食品可追溯体系建设的政策背景下，如何从实际出发，研究对具有事前质量保证与事后追溯功能的可追溯信息相对完整的可追溯食品的消费偏好，引导厂商通过生产要素的新组合，调整可追溯食品的生产与供应结构，生产丰富多样的可追溯食品以满足消费需求就显得尤为重要。

当前对消费者偏好和支付意愿的研究采用的方法仍以选择实验法、联合分析法与条件价值评估法为主，难以揭示真实的消费偏好。比如，条件

价值评估法具有假想性质，存在夸大支付意愿的策略性偏误；联合分析法虽可模拟真实市场环境中的消费偏好，但此方法并不符合随机效用理论，缺乏严格的微观经济基础；选择实验法以随机效用理论为基础，具有成熟的微观经济学基础，但该方法中属性与层次所构成的轮廓是给定的，即使属性间存在替代关系，消费者也将被迫选择，且消费者从预先设定好的带有一个总价格的产品轮廓中做出某个选择，往往由于对虚拟轮廓价格的不敏感而导致实验结果的偏差。

菜单选择实验方法则是由消费者自主选择产品属性，更精确地模拟了消费者在现实市场中基于大规模定制的产品购买情形，不仅可测度消费者对价格的敏感性，而且形成了远多于选择实验法或联合分析方法研究框架中的虚拟产品轮廓数，可有效避免属性间的替代效应与多任务的反应误差，但菜单法仍存在假想性实验方法下的测度偏差。虽然拍卖实验等非假想性实验通过模拟真实的市场交易环境，采用市场竞争拍机制和真实支付手段达到激励相容效果，较好地克服了假想性实验偏差（*Hypothetical Experiments Bias*）与社会期望偏差（*Social Desirability Bias*），但实验拍卖成本高，且不同的拍卖机制适用于不同的实验环境，组织难度高，受样本量限制，难以测度属性间的交互关系。故结合非假想性与假想性实验方法各自的优势构建新型的研究框架，可以更精确地度量消费者的消费偏好。

本研究就是努力完善可追溯食品信息属性的含义，构建包含事前质量保证功能和事后追溯功能的复合型可追溯食品信息属性框架，并尝试性地提出实验拍卖法（Becker-DeGroot-Marschak，BDM）和菜单选择实验法（Menu-based Choice Experiment，MBC）相结合的序列估计方法，探讨消费者对可追溯食品事前质量保证功能和事后追溯功能的信息属性偏好。深入研究消费者对具有事前质量保证与事后追溯功能的可追溯信息相对完整的可追溯食品的消费偏好与需求弹性，进而基于个体消费偏好研究不同类型猪肉的市场份额，并据此研究具有中国特色的扩大可追溯食品有效供给的政策，推动可追溯食品的市场普及。本研究对推进中国可追溯食品市场体系建设与农产品、食品工业的结构性改革具有重要意义。

本书的创新之处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①研究方法上的创新，构建序

列估计方法研究可追溯食品信息属性的消费偏好。由于假想性实验方法和非假想性实验方法各有优缺点，本研究提出序列估计方法，即首先运用非假想性实验法进行基本产品属性估值以避免任何假想问题都会遇到的虚拟误差问题，然后利用假想性实验样本易获取的优势测度基于这些基本属性的变化以及多属性间的交互作用。^②将消费偏好理论研究框架应用于可追溯食品消费偏好的研究中，构建消费者对可追溯食品信息属性偏好研究的分析框架。本研究以猪肉为例，以可追溯猪肉信息属性和层次构成可追溯猪肉轮廓为前提，围绕可追溯猪肉轮廓决定消费者效用的逻辑主线展开研究。基于“偏好-选择行为”的模型化方法，从消费者偏好满足理性公理出发，根据消费者选择估计消费者偏好，再基于消费者个体偏好预测消费者行为。本研究将此消费偏好研究的理论框架应用于可追溯猪肉研究中，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可追溯猪肉消费者偏好研究的分析框架。^③完善可追溯食品信息属性的含义，提出包含事前质量保证功能和事后追溯功能在内的可追溯食品信息属性框架。由于消费者偏好存在异质性，单一的可追溯农产品安全信息属性难以满足多样化的市场需求，相对完善的可追溯农产品（食品）长尾市场是应对食品市场治理风险的重要手段。

可追溯食品市场是一个新兴市场，我国市场起步晚，相关研究及统计资料相对较少，这既给本研究带来了机遇，也带来了困难和挑战。受到研究工具、研究资料以及研究能力的限制，本研究也存在一些不足和后期研究需要不断完善的地方，如本书的实验地点是较为发达的城市——江苏省无锡市，实验标的物为猪肉，所以研究结论在全国范围和更多食品品种的普适性方面有待进一步验证。此外，本书实验属性的设置并未考虑可追溯信息的真实性是否经过有效认证，诚然，消费者对具有事后追溯属性的安全信息的真实性缺乏信任，也有可能是中国的食品可追溯体系建设并未取得实质性进展的原因之一。由于笔者自身学术能力有限，对理论的研究还不够深入，理解还不够透彻，实证结果的解释力不够强，不当之处，恳请各位学术同人批评指正！

目 录

第一章 导论	1
第一节 研究背景、问题与研究意义	1
第二节 研究目标与研究内容	7
第三节 研究方法与技术路线	10
第四节 本书的结构安排	11
第五节 可能的创新和不足	14
第二章 理论基础与文献综述	18
第一节 基本概念界定	18
第二节 理论基础	38
第三节 文献综述	56
第四节 本章小结	73
第三章 逻辑框架及理论分析	75
第一节 逻辑分析框架	75
第二节 信息不对称导致食品市场失灵的理论分析	77
第三节 食品可追溯体系保障食品质量安全的理论分析	80
第四节 消费者的溢价支付对食品可追溯体系激励的理论分析	102
第五节 数据来源	108
第六节 本章小结	109

第四章 我国食品安全基本态势和国内外食品可追溯体系考察	111
第一节 基于例行监测数据的我国食品安全现状分析	111
第二节 基于媒体视角的我国食品安全事件特征分析	115
第三节 基于消费者视角的我国食品安全现状分析	121
第四节 国内外食品可追溯体系发展的宏观考察	125
第五节 本章小结	133
第五章 实验标的物选择和信息属性设置	134
第一节 选择猪肉作为实验标的物的依据	134
第二节 可追溯猪肉信息属性的设置	146
第三节 本章小结	164
第六章 消费者对可追溯猪肉信息属性的支付意愿研究：	
基于实验拍卖法	166
第一节 实验方法与具体实施	166
第二节 实验参与者的统计性分析	172
第三节 研究框架、计量模型和研究结果	179
第四节 本章小结	186
第七章 消费者对可追溯猪肉信息属性的偏好研究：	
基于序列估计方法	187
第一节 实验属性的设定	188
第二节 实验地区和调查方法	193
第三节 菜单法实验统计性描述分析	195
第四节 模型构建与结果分析	201
第五节 本章小结	212
第八章 不同类型猪肉轮廓的市场份额估计	215
第一节 属性轮廓及其选择统计	215

第二节 不同类型猪肉轮廓的市场份额估计	217
第三节 本章小结	227
第九章 主要研究结论与政策含义	229
第一节 主要研究结论	229
第二节 政策含义	231
参考文献	234
后 记	256

第一章

导 论

第一节 研究背景、问题与研究意义

一 研究背景

20世纪90年代以来，全球范围内爆发了一系列食品安全事件，不仅使食品行业的信誉度遭受重创，而且还引发了消费者恐慌。全世界范围内的消费者普遍面临不同程度的食品安全风险问题（Sarig, 2003），全球每年约1800万人死于食品和饮用水不卫生（魏益民等, 2005），这其中也包括发达国家在内。1999年以前美国每年约有5000人死于食源性疾病（Mead等, 1999）。目前全球不安全的食品与每年约200万人的死亡有关，其中40%是5岁以下儿童。2011年美国食源性疾病总发病数达到4800万人次，每年有3000人死亡。食品安全风险本质上是信息不对称所致（Hobbs, 2004），业已成为全球性的公共卫生问题。由于正处于社会转型的特殊时期，我国食品安全问题尤为严峻。

从经济学角度来看，食品安全风险的根源在于信息不对称引发市场失灵（Hobbs, 2004），生产者往往利用其与消费者之间的信息不对称做出欺诈等机会行为。沙门氏菌、大肠杆菌等食源性疾病的暴发也使得消费者高度关注食品安全问题，迫切需要市场提供信息透明、安全卫生与具有诚信保障的高质量食品（Aung等, 2014）。为了科学地识别食品安全风险的责

任，对具有风险的食品实施有效召回，缩小食品安全事件发生后可能的波及范围以降低社会成本，世界各国政府与食品行业都在努力探索新颖有效的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建立信号传递机制，使信息充分披露是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的主要方法。经过 20 年的努力探索，食品可追溯体系在国际上被公认为能够有效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能够有效地跨越空间实施食品质量安全监管，并通过优质优价机制或明确责任的潜在惩罚约束机制有效阻止不安全食品及原料进入食品供应链，是提高食品供应链的安全性、恢复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信心、从根本上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的主要工具之一（周洁红等，2007；Van 等，2008；Brian 等，2015）。目前，食品可追溯体系已在日本、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普遍实施，在加强食品安全传递、控制食源性疾病和保障消费者利益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Pizzuti 等，2015）。目前可追溯食品在欧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已非常普遍，且形成了满足消费者需求的多类型的可追溯食品市场体系。

近年来，中国制定了一系列法律法规来降低食品安全风险，尤其在肉、菜等大众化食品方面逐步建立起食品可追溯体系。2015 年和 2016 年的中央一号文件更是明确提出“建立全程可追溯、互联共享的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信息平台”，为食品可追溯体系的建设提供政策支持。事实上，商务部和财政部自 2010 年起便在全国范围内甄选肉、菜可追溯体系建设的试点城市，截至目前，已分五批共选择了 58 个试点城市。2014 年 6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启动“食品质量安全追溯系统平台”，在内蒙古设立牛羊肉全产业链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试点，目的是在食品行业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和信息管理手段探索建立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发挥“大数据”的作用，防范食品安全风险。然而遗憾的是，十多年来的实践证明，我国可追溯食品市场建设在总体上仍未有跨越式的发展（吴林海等，2015），食品可追溯体系的建设也并未从根本上避免肉制品安全事件的发生。死猪肉、注水牛肉、老鼠肉充羊肉等肉类安全事件的集中曝光，说明用于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进而消除食品市场失灵的食品可追溯体系的效果有待进一步考量。实施食品可追溯体系既可以降低生产者因质量安全引发的风险成本，激励生产者提供更安全的食品，又能提升消费者的消费信心（吴林海等，

2012; Pouliot 等, 2013)。但为什么食品可追溯体系建设在中国举步维艰、可追溯食品市场在中国发展缓慢? 这是一个需要思考的重大现实问题。

二 问题的提出

从本质上看, 可追溯食品市场能否可持续发展内在地取决于消费者的需求。而当前可追溯食品的市场需求不足是我国可追溯体系建设发展缓慢的重要原因(赵荣等, 2011; 吴林海等, 2013; 朱淀等, 2013)。已有研究证实可追溯系统确实迎合了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方面的迫切需求。比如, Uilava 等 (2009) 发现格鲁吉亚的消费者把产品的可追溯性视为质量认证的替代物。韩国消费者愿意多支付 39% 的价格选择带有可追溯标志的牛肉 (Lee 等, 2011)。我国学者对主要试点城市的调查结果均显示, 加贴信息可追溯标签满足了绝大多数消费者对食品安全的需求 (周应恒等, 2008; 吴林海等, 2010)。

而可追溯食品消费行为研究也表明, 一部分消费者并没有将这种意愿和需求转化为可追溯食品的实际购买行为 (周应恒等, 2008; 韩杨等, 2009; 赵荣等, 2011; 张彩萍等, 2014), 其影响因素有很多, 其中目前政府主导的食品可追溯体系并未充分考虑消费者的偏好, 难以满足多数消费者对可追溯食品的需求, 更未吸纳第三方认证机构参与建设, 在可追溯食品市场上存在政府与市场同时失灵是重要因素 (朱淀等, 2013; 吴林海等, 2014a, 2014c; 徐玲玲等, 2014; Wu 等, 2015; 吴林海等, 2015a)。其中吴林海等 (2014c) 对哈尔滨、济南、无锡、宁波、郑州、长沙、成都七个试点城市 1489 个消费者对可追溯猪肉消费偏好的研究显示, 由于猪肉质量安全事件在我国频繁发生、政府监管不力以及可追溯信息中的信息属性 (attribute) 难以满足消费者需求等, 可追溯猪肉在现实市场上的需求量并不大。当前政府主导推行的可追溯食品 (主要是肉菜等农产品) 属于“断头追溯”, 其可追溯标签中的信息在宽度和深度上均不足, 消费者可以查询到的信息只涉及流通领域或加工领域, 无主要风险发生环节——种植养殖环节的源头追溯信息, 更无主要信息真实性验证。

目前, 欧盟已经建立起了较为完善的可追溯食品安全体系。欧盟在其

实施的 EC178/2002 条例中严格界定了食品可追溯信息的内涵，要求完整的可追溯信息必须涵盖食品全程供应链体系的主要环节，并明确了各环节应包含的信息及质量担保属性。Hobbs (2005) 的研究指出，完整的可追溯体系应具有事前质量保证（Pre-incident Quality Assurance）与事后追溯（Post-incident Traceability）的基本功能，融合事前质量保证和事后追溯功能的可追溯食品才能从根本上解决食品安全属性的信息不对称问题，有效重塑或者增强消费者对食品质量安全的信心。其中，事前质量保证功能是指消费者在购买食品之前能通过信任属性标签确认食品质量安全，具有降低消费者质量信息的搜寻成本，起到食品安全消费预警的作用。而事后追溯功能是指一旦发生食品安全问题，能够沿着食品供应链完整的可追溯信息及时召回并科学地对事故主体进行追责，在缩小食品安全事件的波及范围与降低社会成本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而且也能通过更有针对性的问题产品的召回，来避免波及规范生产的企业，也能避免不安全生产企业的搭便车行为 (Pang 等, 2012)。

然而，目前在中国市场上试点推广的可追溯食品仅具有并不完整的事后追溯功能 (吴林海等, 2015b)。事实上，缺乏事前质量保证功能的可追溯食品既难以有效消除信息的不对称问题，也难以降低消费者搜寻食品质量安全等信息属性的成本 (Hobbs, 2005; Olsen 等, 2013)，更无法解决由于信息不对称产生的市场失灵 (Ortega 等, 2013)。因此，缺乏事前质量保证功能的可追溯食品与其“在食品全程供应链上形成来源可追溯，去向可查询的安全信息流，有效消除食品质量安全信息的不对称”的本质特征完全背离。实际上，由于目前市场上可追溯猪肉所包含的信息属性残缺不全，比如并不包含消费者普遍关注的源头养殖环节有关质量控制与检测信息的属性 (周洁红等, 2013)，可追溯猪肉品种单一，供给能力明显不足。同时生产经营成本的增加导致市场价格上扬，超出了普通消费者的购买能力，市场需求不足 (Wu 等, 2015)。

由此可见，完整的食品可追溯体系并不是简单地形成了可追溯性的二元结构关系 (Hobbs, 2005)。实际上，食品的可追溯性具有多种维度。宽度 (breadth, 记录与提供的信息数量与范围，如生猪来自哪个农场或农

户、养殖使用的饲料、屠宰检验检疫方法等)、深度 (depth, 沿供应链向前追溯与向后追溯的长度或距离, 比如处于供应链任一环节的可追溯猪肉可以向后追溯到饲料供应商, 向前追溯到猪肉销售商) 和精准度 (precision, 精确定位问题源头或食品特性的保证度, 如可追溯猪肉可精确地追溯到某个养殖场甚至是某一头生猪) 是三个基本维度 (Golan 等, 2004)。虽然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为进一步拓展食品可追溯体系的宽度、深度和精确度提供了有效的保障, 但是包含所有信息的“凯迪拉克”式的可追溯食品也并非一定完全符合消费者需求。这是因为可追溯食品相较于普通食品具有额外信息属性, 因而可追溯食品的生产成本也就相应较高 (Buhr, 2003), 并最终体现在可追溯食品的市场价格上。且可追溯体系的宽度越宽、深度越深、精确度越高, 记录和提供的可追溯食品的质量安全信息就越全面, 越有助于消费者识别和防范食品安全风险 (Golan 等, 2004), 但相应增加的额外成本和市场价格也必然越高。但是作为食品安全质量改善的主要受益者, 基于收益与责任相匹配的原则, 消费者适度承担生产可追溯食品所增加的额外成本是推广可追溯食品的重要途径。事实上, 受对可追溯食品的认知、态度、收入、年龄和受教育程度等的影响, 不同特征的消费者对具有不同层次信息属性的可追溯食品的偏好并不相同 (Angulo 等, 2005; 吴林海等, 2010)。已有的实证研究证实, 并不是可追溯信息越完整的可追溯食品市场需求量就越大 (Angulo 等, 2007; 赵荣等, 2011; 吴林海等, 2013a), 可追溯食品的普及最终依赖于消费者对不同属性和层次组成的多样化可追溯食品的需求。

消费者对可追溯食品的认可及对食品属性的偏好是可追溯食品市场可持续发展的基础性问题, 所以考察和评估食品可追溯体系有效性的重要立足点就是消费者的偏好具有异质性。只有满足不同消费者群体的可追溯食品需求、获得消费者广泛认可的可追溯食品消费政策才是最有效的, 因此, 研究消费者对可追溯食品属性的偏好并提出有效的可追溯食品的消费政策, 对防范食品安全风险、促进食品生产方式转变以及引领食品消费升级都具有促进作用。在中央大力支持食品可追溯体系建设的政策背景下, 如何从实际出发, 研究对具有事前质量保证与事后追溯功能的可追溯